



证券代码：000612

证券简称：焦作万方

公告编号：2019-027

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霍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杰斌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凯丽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189,665,778.59	1,009,829,980.50	17.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9,686,048.99	-91,512,366.92	23.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9,827,993.09	-112,091,198.04	37.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2,382,479.17	102,270,227.54	-78.1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85	-0.077	23.3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85	-0.077	23.3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6%	-1.96%	0.3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7,282,839,942.42	7,444,129,605.03	-2.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155,232,944.74	4,225,156,626.78	-1.65%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6,686.9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41,347.7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41,294.0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498,991.9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8,922.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47,314.70	
合计	141,944.1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4,30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 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樟树市和泰安成投资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30%	206,278,976	0	质押	205,919,800
杭州金投锦众投资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41%	195,582,591	0	质押	195,580,000
嘉益（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64%	186,510,161	0		
焦作市万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7.32%	87,311,331	0	质押	42,850,000
中英益利资管－建设银行－中 英益利景晖 2 号资产管理产品	其他	2.12%	25,220,462	0		
陶世青	境内自然人	1.39%	16,620,800	0		
中英益利资管－建设银行－中 英益利景融 1 号资产管理产品	其他	1.36%	16,225,318	0		
北京美瑞泰富置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5%	13,666,588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 司	国有法人	0.97%	11,511,900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 投资基金	其他	0.82%	9,833,343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樟树市和泰安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06,278,976	人民币普通股	206,278,976
杭州金投锦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5,582,591	人民币普通股	195,582,591
嘉益（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86,510,161	人民币普通股	186,510,161
焦作市万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7,311,331	人民币普通股	87,311,331
中英益利资管—建设银行—中英益利景晖 2 号资产管理产品	25,220,462	人民币普通股	25,220,462
陶世青	16,620,800	人民币普通股	16,620,800
中英益利资管—建设银行—中英益利景融 1 号资产管理产品	16,225,318	人民币普通股	16,225,318
北京美瑞泰富置业有限公司	13,666,588	人民币普通股	13,666,588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1,511,900	人民币普通股	11,511,9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833,343	人民币普通股	9,833,34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和泰安成、金投锦众、嘉益投资、万方集团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未知其它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焦作市万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49,031,331 股外，还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8,28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87,311,331 股；公司股东陶世青通过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6,620,8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16,620,8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资产负债表项目

项 目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增减幅度	变动原因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35,352,904.53	22,515,246.81	57.02%	应收的销售货款同比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	25,798,978.13	52,441,932.80	-50.80%	重分类的未抵扣进项税减少。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505,368,143.45	332,111,985.40	52.17%	本期开具的应付票据增加。
应付职工薪酬	31,044,941.20	43,166,258.55	-28.08%	上期计提的年终奖本期发放。
预收账款	18,078,273.41	36,905,560.53	-51.01%	期末预收的销售货款减少。

2.利润表项目

项 目	本 期 数	上 年 同 期 数	增减幅度	变动原因
税金及附加	11,200,096.66	6,233,363.62	79.68%	主要系本期环境保护税、水资源税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382,753.00	-75,345.43	408.00%	本期贷款收回,计提的坏账准备转回。
投资收益	15,774,672.99	27,129,134.55	-41.85%	确认的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减少。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7,579,525.00	-100.00%	本期末无期货持仓。
营业外收入	197,144.61	141,295.97	39.53%	本期固定资产报废收益等较多。

3.现金流量表项目

项 目	本 期 数	上 年 同 期 数	增减幅度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382,479.17	102,270,227.54	-78.11%	上期存货库存减少,及本期信用证到期付款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624,199.95	-681,411.36	6208.53%	本期收到赵固分红款6000万元。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对 2019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衍生品投资 操作方名称	关联关系	是否关 联交易	衍生品投资类型	衍生品投资 初始投资金 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期初投 资金额	报告期内购 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 出金额	计提减值 准备金额 (如有)	期末投资 金额	期末投资金额占公 司报告期末净资产 比例	报告期实 际损益金 额
国泰君安期 货有限公司	无	否	期货套期保值	0	2019 年 01 月 01 日	2019 年 03 月 31 日	0	6,381.19	6,430.95		0	0.00%	-49.9
合计				0	--	--	0	6,381.19	6,430.95		0	0.00%	-49.9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涉诉情况（如适用）				无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18 年 12 月 12 日									
衍生品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一)市场风险：市场价格波动较大，有可能导致期货账户浮亏。 对策：公司期货业务以套期保值为目的。投资前，公司严格按照本套期保值方案，结合公司年度经营目标确定开仓价位，风险可得到有效控制。 (二)流动性风险：期货投资面临流动性风险，由于离交割月越近的合约交易量越少，面临实物交割的风险。 对策：公司期货交易开展已有多年，主力合约成效活跃，不影响合约的平仓。公司将严格按照保值方案操作，进入当月所持头寸不超过当期月产量/需求量的 5%，进入次月所持头寸不超过当期月产量/需求量的 10%（确定交割除外），可有效规避流动性风险。 (三)信用风险：由于交易对手不履行合同而导致的风险。 对策：国内期货交易所已具有完善的风险管理、控制制度。期货交易由交易所担保履约责任，几乎不存在信用风险。另外公									



	司将同时与多家经纪公司合作，以分散风险、便于管理。 (四)操作风险：因内部控制原因导致操作不当而产生的意外损失。 对策：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期货保值业务管理办法》、《2019 年期货操作计划》要求操作，制订详实的操作预案。每日对成交进行确认，通过严格的内控制度，防范操作风险。 (五)法律风险：与相关法规冲突致使投资无法收回或蒙受投资损失。 对策：在业务操作过程中，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防范法律风险。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公司套期保值业务所选择的交易所和交易品种市场透明度大，成交活跃，流动性较强，成交价格和结算价能充分反映衍生品的公允价值。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保值》、《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及其指南、解释的相关规定，将本公司套期分为公允价值套期和现金流量套期，本公司在套期开始时，记录套期工具与被套期项目之间的关系，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进行不同套期交易的策略；在套期开始及之后，本公司会持续地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价，以检查有关套期在套期关系被指定的会计期间内是否高度有效，对满足规定条件的套期，本公司采用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
报告期公司衍生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无重大变化。
独立董事对公司衍生品投资及风险控制情况的专项意见	该事项未超过董事会权限，且以套期保值为目的，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该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即可实施，无需独立董事发表意见，也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八、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九、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霍斌

2019 年 4 月 26 日